

#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昕彦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材制造设备扩产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受该项目用地产权办理、施工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将“增材制造设备扩产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13日